



衛生政策公報

環球觀點

護士值班時間與病人安全之間的關係

由於註冊護理師(registered nurse, RN)的不足，延長值班時間、加班在美國醫院內似乎越來越普遍。然而卻很少人注意到，這樣的超時工作對病人安全會帶來什麼樣的影響。根據來自393間醫院的護理師值班表看來，他們實際值班的時間多半超出原先排定的計畫，並且當中更有幾乎40%的班次是高達12小時的。當護理師在值班超過12小時，或是長時的加班、每週工作超過40小時的情況下，發生醫療疏失的機會也大幅提高。

本文認為，今日這種人力配給的模式可能對病人安全造成潛在的危險。雖然目前仍缺乏全國護理師每日值班時數之系統化資料，唯有零星報告指出醫院內護理師往往長時間值班，與下一次輪班間隔的時間也太短。每班次可達8、12甚至16小時，也就是說，並不符合以往的日、夜、大夜班的模式。雖然12小時的班多半從晚上7點開始，早上7點結束，或是晚上3點開始，早上3點結束。不過在像是外科、血液透析或是加護病房這些比較特殊的單位，值班護士除了按照班表輪班之外，也常常要長時間待命，長達24小時的值班時間也越來越普遍。

事實上，不論是各州還是聯邦政府均沒有限制護理師每天或是每週自願工作時數的規定。然而仍有大約19州的立法機關曾考慮過明確禁止護理師以及其他醫療相關專業人士加班，而這些法案只有在加州、緬因州、紐澤西州以及奧勒岡州通過，卻也缺乏實質的規範護理師能在自願的前提下工作幾個小時。最近一份美國醫學研究院(Institute of Medicine, IOM)的報告建議，自願加班應該也需要受到限制。

針對住院醫師因睡眠不足而造成醫療風險這個課題，目前已有質量俱豐的探討，並也逐漸開始影響醫療院所的值班政策。而在同一時間，雖然也有許多相關研究曾把焦點放在值班護理師，針對他們偏長

的值班時間可能對病人安全造成威脅的情形卻仍未受到重視。是故本文欲深入探討醫院護理師值班模式，以理解工作時間長短與疏失頻率之間是否有直接關係。

根據來自5,317班次的研究資料顯示，醫院的護理師工作時間往往超過值班表上的規劃，而且他們每週工作的時間多半超過40小時，另外也有半數的值班時間是高達10.5小時。雖然有31%的班次原先已排定或超出12.5小時，但事實上39%的班次護理師連續工作至少12.5個小時。此外，資料也顯示若以四週為單位，有14%的班次是超過16小時的，而最長的值班時間為24小時又40分鐘。

在研究過程中，共回報了199個錯誤以及213個趨近錯誤(near error)，當中有58%的錯誤與56%的趨近錯誤則是與用藥有關。至於其他的錯誤，則有18%為程序上的錯誤，12%為紀錄錯誤，7%則為抄寫錯誤。若以護理師個人紀錄來看，有30%的護理師回報犯了至少一個錯誤，並有32%的人經歷了至少一個趨近錯誤。

經過分析得知，工作時間的長短、加班以及每週工作的時數對錯誤發生有極大的影響。當護理師值班到達或超過12.5小時的狀況，則錯誤發生的比率也增加三倍。而不論先前排定的班次長短，只要有加班的情形，發生錯誤的情形就會增加。數據也顯示當護理師在值完長時間的班次之後若再加班，錯誤發生的比率亦有提升的趨勢，這樣的情況更以12小時的班次最為明顯。並且，在每週工作時間超過40與50小時的狀況下，錯誤發生的比率也明顯提高。值得注意的是，研究結果也發現上述的趨勢不受到年齡、醫院規模或是不同單位的影響。

原文連結：[The Working Hours Of Hospital Staff Nurses And Patient Safety](#)

發行單位 公共衛生暨營養學院
衛生政策暨健康照護研究中心